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455 号

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6 日，你公司发布公告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三五互联移动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通讯”）以增资前估值人民币 36,000 万元增资扩股引入四川新鸿兴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嘉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聚明阳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合计 13 名战略投资者，由其以货币方式向天津通讯增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合计获得天津通讯增资后 45.45% 股权。同日，你公司披露称，天津通讯与眉山市丹棱县人民政府签署《一期新能源 5GW 异质结电池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投资建设“5GW 超高效异质结（HJT）电池 5G 智慧工厂”项目。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 公告显示，通过此次增资，你公司将进入光伏新能源业务。目前，你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和技术服务行业、游戏行业和移动通信转售行业。请你公司：

（1）说明你公司现有的业务以及拟进入的光伏新能源业务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是否存在主营业务变更的情况；如涉及主营业务变更，

详细说明你公司业务、人员、资产、组织结构进行调整的具体计划。

(2) 说明你公司进入光伏新能源行业的可行性，包括但不限于新领域的行业竞争情况及门槛、专业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储备等，进一步说明本次决策是否审慎合理，是否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是否存在迎合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形，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2.公告中称，“5GW 超高效异质结（HJT）电池 5G 智慧工厂”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25 亿元人民币，5GW 生产线建设预计将于 2024 年 12 月前全部建成并正式投产。第一阶段 2GW 生产线建设投资 10 亿元，预计将于 2023 年 12 月前建成并正式投产。公告中还称，根据财务预评价结果显示，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生产的高效晶体硅 HJT 太阳能电池产品年均销售收入为 61.9 亿元，年均税后利润为 5.37 亿元。请你公司：

(1) 结合目前的生产和工艺水平，评估上述项目是否涉及“高污染、高排放”，并充分提示是否存在因项目审批等外部因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

(2) 结合行业内竞争现状、公司或相关参与方的现有技术储备、研发人员配置等方面，详细论述该项目的可行性，并说明项目所需资金规模及其具体来源，与你公司资金实力是否匹配，涉及的生产设备、后续施工安排及预计达产的具体时间。

(3) 详细说明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生产的高效晶体硅 HJT 太阳能电池产品年均销售收入为 61.9 亿元，年均税后利润为 5.37 亿元的测算依据和计算过程，是否符合行业发展情况，结合对前述问题的

回复说明该项目的可实现性，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结合行业平均毛利率情况等因素，说明项目建成并达产后预计可实现的利润情况以及对你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3.公告显示，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对天津通讯增资 27,200 万元，其中 18,811.32 万元计入天津通讯注册资本，8,388.6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津通讯的注册资本将由 17,188.68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36,000 万元人民币。请结合公司目前资金状况、经营情况等情况，详细说明上述增资的原因及必要性、可行性，并详细说明对天津通讯增资 27,200 万元的资金来源，与你公司资金实力是否匹配。

4.请详细说明上述事项的筹划过程、保密情况，并说明是否存在信息泄露或内幕交易的情形，并请你公司报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名单、股票交易情况自查报告，说明未来三个月内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3 年 1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厦门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年12月27日